

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

浙外院〔2021〕53号

浙江外国语学院关于 表彰2019-2020年度师德标兵的决定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单位：

根据有关文件精神，经学院推荐、学校评审、校党委会研究决定并公示，授予孔琳、刘彬、李乐、宋树理、陈海英、陈锋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等6名教师为“浙江外国语学院师德标兵”荣誉称号，并对他们进行表彰、奖励。

大力弘扬教师爱岗敬业、教书育人、爱生如子、为人师表的优良传统，努力推动新形势下教师职业道德建设，引导、鼓励教师将主要经历放在潜心教学、关爱学生成长成才上，是全面加强学校校风教风学风建设的迫切需要，也是新形势下立师德、铸师魂，落实立德树人的重要举措。学校希望受表彰的同志再接再厉，并号召全校教职员以他们为榜样，爱岗敬业，乐于奉献，锐意进取，为推进学校的科学发展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。

浙江外国语学院

2021年7月7日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1年7月8日印发